

项目编号: 30527-2023-Q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再认证审核)



组织名称: 河北鹏润管件制造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 ☒质量管理体系 (QMS) ☐50430 (EC)

☒环境管理体系 (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HSMS)

☐能源管理体系 (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 (签字): 姜海军

审核组员 (签字): 强兴, 马焕秋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7 月 27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 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姜海军

组员：强兴、马焕秋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1	姜海军	组长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2-N1QMS-4073544 2022-N1EMS-4073544 2023-N1OHSMS-4073544 4	Q:17.02.00,29.12.00 E:17.02.00,29.12.00 O:17.02.00,29.12.00
2	强兴	组员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0-N1QMS-1263375 2020-N1EMS-1263375 2021-N1OHSMS-1263375 5	Q:29.12.00 E:29.12.00 O:29.12.00
3	马焕秋	组员	E:实习审核员 O:实习审核员	2023-N0EMS-1296764 2023-N0OHSMS-1296764 4	E:29.12.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张正霞、董乐、郭鹏	向导	受审核方
2	无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申请者的再认证申请,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关键绩效的满足能力、改进机制的完善程度、管理体系整体的持续符合性和有效性、以及与认证范围的持续相关性和适宜性,从而确定是否推荐保持认证注册资格并换发证书。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GB/T19001-2016/ISO9001:2015, E：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O：

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相关的地方性法规、标准；工伤保险条例、电气设备保护条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T12459-2017钢制对焊无缝管件、HG/T20592-2009钢制管法兰（PN系列）、GB/T14383-2008锻制承插焊和螺纹管件、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3年07月25日 上午至2023年07月27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8月25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许可范围内的锻制法兰、管件的加工销售，防腐保温耐磨管件、管道支吊架、电厂配件、焊接结构件、钢材、钢管、阀门、五金配件的销售

E：许可范围内的锻制法兰、管件的加工销售，防腐保温耐磨管件、管道支吊架、电厂配件、焊接结构件、钢材、钢管、阀门、五金配件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许可范围内的锻制法兰、管件的加工销售，防腐保温耐磨管件、管道支吊架、电厂配件、焊接结构件、钢材、钢管、阀门、五金配件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盐山县五里窑工业区

办公地址：盐山县五里窑工业区（沧盐路刘红庙路段）

经营地址：盐山县五里窑工业区（沧盐路刘红庙路段）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适用时)

于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无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 0 ）项，轻微不符合项（ 1 ）项，涉及部门/条款：

生产技术部：■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标准 7.1.3、7.1.5 条款

■ GB/T 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标准 8.1 条款

■GB/T 45001-2020 idt ISO45001: 2018 标准 8.1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3 年 8 月 5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7 月 25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生产部现场管理和特种设备管理、量具的管理、产品的标识管理、环境因素和危险源的识别、环境安全的运行控制、应急准备与响应、职业病防治。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管理水平有所提高，各部门职责明确，产品质量/环境/安全较稳定，无质量/环境/安全事故，供方及销售客户形成长期合作伙伴，销售顾客稳定，通过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运行促进产品质量/环境/安全的管理水平及环境安全意识提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可以运用，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生产检验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对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基本可以应用，尚不深入，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受审核方目前处于起步和发展阶段，公司在公司生产技术部未按要求对安全阀和压力表进行检验或校准，运行控制存在一定的风险，本次审核开具 1 项不符合。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 2012 年 7 月 18 日 体系实施时间： 2023 年 1 月 10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等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 60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许可范围内的锻制法兰、管件的加工销售，防腐保温耐磨管件、管道支吊架、电厂配件、焊接结构件、钢材、钢管、阀门、五金配件的销售；

生产的工艺流程是：毛坯检验→机加工→去毛刺→刷油→标识→成品检验→包装→入库→交付。

销售流程：招投标/业务洽谈→合同评审→组织货源→销售→售后。

受审核方识别外包过程：运输。特殊过程确认：销售过程。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按照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24001-2016/ISO14001:2015/GB/T45001-2020 / ISO 45001:2018标准的要求，对体系进行了策划，2023年1月10日开始全面推广实施。

受审核方形成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包括—管理手册含管理方针目标、程序文件、管理制度作业文件、记录；获取了体系运行所需的法规标准，经文审、一阶段审核的修改目前满足要求。

组织识别了相关内、外部因素，并明确了对识别出的内外部因素（价值观、文化、知识、绩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文化、社会、经济、竞争等）进行监视和评审的方式方法，提供“组织内外部环境因素识别表评价记录”。

组织确定了与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顾客、监管部门、组织中的成员、供应商、客户、竞争对手或社会团体或行业协会。企业对这些相关方要求和期望进行监视和评审的方法有：管理者代表每年在管理评审前组织一次全面的内外部环境要素识别与评审，各部门在获得内外部环境要素信息变化时，应及时告知管理者代表，由管理者代表对《组织的相关方期望或要求识别表》进行修订。

组织确定了需应对的风险和机遇，如：政策风险、市场需求风险、技术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管理风险、经营风险等，组织考虑了适用的法律法规、客户要求变更造成的风险等。组织成立了风险/机遇管理团队，对发现的风险和机遇进行分析和评估，制定了风险管理计划，并向总经理报告风险和机遇评估结果，提供《风险和机遇评估分析表》，通过评审形成风险评估报告、持续改进的机会。

该公司建立了组织机构和各部门的岗位职责和权限，编制了《岗位职责和岗位能力要求》，要求各岗位符合任职要求，定期进行评价，目前各部门负责人及重要岗位人员符合任职要求。

组织运行过程所需的知识从内部来源获取的有：技术人员以往多年工作经验（员工过去所有的）等；外部来源获取有：体系咨询人员传授的体系知识及所实施的内审员的培训；顾客方提供的产品技术图纸等。获取及保持方法：老员工传帮带新员工；为应对不断变化的需求和发展趋势，组织策划进行体系标准及相关知识的再培训、招聘有技能的人员等方式对确定的知识及时更新。

该公司建立了收集法律法规、标准和其他要求的渠道，目前收集的法律法规、标准基本齐全，能够满足产品实现需求和体系运行的要求。

组织的管理方针：

顾客第一，质量至上；遵纪守法，持续改进；节能降耗，减少污染；关爱员工，以人为本。

与企业的宗旨相一致，包含了持续改进、顾客满意的要求，为管理目标的建立提供了框架依据。

质量目标：

1、 顾客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2、一次交验合格率达 98%

3、产品出厂合格率 100%；

环境目标：

1、年度内重大环境事故为 0；

2、固体废弃物处理率大于 95%；

3、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1、无人身死亡事故；

2、无重伤事故；轻伤事故控制在年度 2 次以内。

3、无火灾爆炸事故。

4、无重大交通事故。

管理目标在管理方针的框架下展开，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目前的发展水平。并分解到了各个部门，根据具体情况规定了月度、年度的考核要求，管理评审前均进行了考核，查阅管理评审输入资料，各部门目标完成，总目标完成。

组织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已得到策划和建立。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为产品实现过程策划了工艺流程—提供的工艺流程图与观察到的符合。严格按照要求进行了合同评审—确保能满足客户需求；对供方进行了评价确保采购的产品满足生产和顾客要求；对全体人员进行了体系文件培训、技能培训；配备相应的基础设施、人员、场地—经观察满足产品实现需求。生产部根据合同、电话订货合同策划安排生产班次、顺序、调度人员原材料进场—提供生产计划。原材料检验控制各检验项符合要求；加工工序主要控制规格尺寸、外观等；包装工序—产品包装无特殊要求，控制产品注意防磕碰，每个产品排放整齐紧凑、包裹严密、合格证张贴牢固。产品装运控制码放整齐，不偏沉。交付以客户验收质量、数量为准，并同时了解客户反馈和满意程度。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建立运行情况：提供了文件化的管理体系—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作业文件、记录清单，自发布实施运行至今，基本符合标准的要求。建立运行的管理体系基本顺畅、有效。符合要求。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的建立、分解、考核：提供了文件化可分解的目标、指标，经查问分解到各部门，经查建立的管理目标符合标准要求，在方针的框架下展开，每季度考核一次，提供 2023.6.30 考核结果，经查目标完成。符合要求。

职责分配情况：提供的管理手册中的职能分配表及职责权限部分规定了职能部门及岗位，分配了职责权限。经查职能分配覆盖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的职责。经现场沟通职责划分合理，可以支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

资源配置及特种设备、特殊工种：提供主要设备台账、人员档案等。经现场沟通配备的环保设备、办公设施、人员、场地、满足该企业产品生产销售的需要，特殊工种焊接有资质，可以支持管理体系运行。符合要求。

生产服务过程：观察各工序机加工、检验、入库等工序的员工操作符合要求，经询问对各工序操作要



点、产品质量要求、生产任务要求均清楚,产品的生产过程在受控条件下提供,经检验人员检查产品质量合格。

生产过程的确认:按照标准识别的需要确认的过程为:无。

经过与主管沟通和现场审核发现:公司按照产品标准及顾客要求进行生产,工艺成熟,不涉及产品的设计和开发,故Q8.3条款不适用,其不适用不影响公司确保其合格产品的能力或责任,对增强顾客满意也不会产生影响。不适用合理。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均为标准内常规产品,按照GB/T12459-2017钢制对焊无缝管件、HG/T20592-2009钢制管法兰(PN系列)、GB/T14383-2008锻制承插焊和螺纹管件等进行生产和检验,常规产品的生产工艺早已定型,技术指标均按照标准要求实施控制和检验,使用的原材料固定,不对工艺、材料进行变更,标准内产品没有再进行设计开发相关工作。随着市场发展和顾客要求的不断变化,顾客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也在不断发生变化,如顾客要求或市场需要开发新产品时,公司按照文件要求进行设计开发,保证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符合性等,应对顾客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期望。经确认,公司体系运行以来,公司无新产品的设计开发,也无产品的设计开发的变更,故认证范围不包括“设计/研发”。经查符合要求。

销售特殊过程的确认:按照标准识别的需要确认的过程:销售过程。

产品的监视和测量:对原材料检验数量、规格型号、外观、合格证等,提供进货检查记录,有效;半成品由生产工人对组装过程进行自检,检验员随机抽检,观察工人自检检验员抽检合格。成品参照行业标准 and 顾客技术要求制定检验规范、抽样方案,抽查产品检验报告单和询问检验员符合要求。产品检验主要检验项目有:尺寸、外径、台高、台径、厚度、高度、孔径等,检验结论合格,经查符合要求。

组织产品严格执行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顾客技术要求(简图中明确指定材料材质、产品形状、尺寸)进行采购、销售;组织依据顾客方确定的材料、产品接收标准编制了“采购产品验证规范”、“产品检验规程”等文件,按以上文件及顾客技术要求的规定,进行采购产品检验。目前材料采购无至供方现场实施验证的情况发生。一般数量、品种等由业务人员进行核实,检验员主要对法兰锻坯、无缝钢管、螺栓、支吊架、防腐管道、阀门等进行外观、规格型号、数量、标识等进行验证,并填写验证记录。建立业绩档案,做下次是否继续列入供方名录的依据,目前供方为该厂一直合作单位,材料进货验证时未出现过批量不合格情况。

企业目前主要对锻制法兰、管件的加工销售,防腐保温耐磨管件、管道支吊架、电厂配件、焊接结构件、钢材、钢管、阀门、五金配件的销售,流程未发生变化。从其作业指导书、操作规程和加工记录、检验记录、销售记录等形成文件的信息来看未发生更改。若产品的服务发生变更,由生产部填写《产品/服务变更通知单》,由生产部和办公室领导进行评审,并下发至生产和检验相关部门。生产部门存档。

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及评价:办公室/生产部根据部门所涉及的环境因素/危险源进行识别,并评价出重要环境因素及重大危险源,提供环境因素/重大危险源评价记录,目前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基本完整,评价的重要环境因素为固废排放;能源消耗;噪声废气废水排放;潜在火灾等;不可接受风险为触电、潜在火灾、机械伤害等,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评价符合要求。

运行控制:编制运行控制程序、固体废弃物管理控制程序等,针对各部门所负责的工作,分别对环境/安全运行过程进行控制,符合要求。

法律法规识别: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相关的地方性法规、标准;工伤保险条例、电气设备保



护条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GB/T12459-2017钢制对焊无缝管件、HG/T20592-2009钢制管法兰（PN系列）、GB/T14383-2008锻制承插焊和螺纹管件等，并且于2022年11月26日进行合格性评价，提供合规性评价计划及报告，基本符合要求。

绩效监视和测量：主要对环境/安全目标指标完成情况；对环境/安全控制过程检查，涉及内容主要有消防设施配备/安全通道及应急措施/固废存放等；员工职业体检情况等方面进行监视和测量，基本符合要求。经确认，组织生产的产品为许可范围内的锻制法兰、管件的加工销售，防腐保温耐磨管件、管道支吊架、电厂配件、焊接结构件、钢材、钢管、阀门、五金配件的销售，噪声和废气轻微也无其他职业病危害因素，每年定期对员工进行健康体检，抽查有近一年环境监测，经查符合要求。但是查安全阀校验报告，未检已开不符合。

应急准备和响应：编制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识别的潜在意外紧急情况为火灾、触电、机械伤害。编制了应急预案—包括火灾的应急预案，经查询办公室组织了应急演练，提供了应急预案演练记录。经查符合要求。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内部审核：按照策划的安排，内部审核一年度进行一次，2023. 5. 27-28 内审。

查阅审核计划、审核记录、不符合项、内审报告等，符合计划安排，审核员没有审核自己的工作，审核覆盖了认证的范围和区域，内审员经过培训。经过查阅、观察、询问，内审的深度和内审员的审核技巧尚需加强和提高。对内部审核发现的1个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采取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中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充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内部审核基本有效。

管理评审：按照策划的安排，一年度进行一次，2023年6月20日进行了管理评审，公司总经理常树良主持，总经理和各部门负责人参加。查阅管理评审计划、记录、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报告，按要求经审批。管理评审输入基本符合要求。

评审中提出的改进建议有1项：目前改进已实施并验证。

经查阅记录和询问面谈，管理评审模式化和形式化，对企业的管理决策和利用信息、实际运行情况、推动体系运行深化没有起到很好的应有作用。但对管理体系的评价较为客观，提出的改进对促进体系的运行有帮助，管理评审尚可。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对原材料检验的不合格品视情况退货处理；过程检验发现的不符合，采取返工措施，再检合格转序；最终检验不合格视情况作废处理，或返工，经返工的产品全检合格后方允许交付，目前为止没有终检不合格产生，不执行特殊放行。运输及客户发现不合格，一律退换处理，作废处理，或返工再检。对不合格品进行原因分析，采取适当措施。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对出现产品不合格现象采取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基本未采取。纠正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包装、交期、价格、运输等的要求及变更。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人力资源：员工 60 人，管理人员 6 人，其余为业务员满足要求

基础设施及场地：车床、立车、立钻、锯床等，办公室；供电网接线；供水管线—生活用水；电脑桌机多台，手提电脑多台，扫描复印打字机多台，办公桌椅，沙发等，满足生产销售办公需求。

2) 人员及能力、意识：公司制定《岗位职责和岗位任职要求》，从教育、培训、经历、能力进行要求，

并对职能部门部长、各重要岗位人员进行任职能力评价，目前各职能部门及重要岗位人员任职能力符合要求。

3) 信息沟通： 内部沟通：以文件表格传递、会议、面谈、电话、每天早晨上班后碰头会方式沟通，沟通顺畅，工作任务等下达执行顺利，沟通有效。

外部沟通：对供应商、客户以电话、传真、邮件、面谈形式沟通，企业体系运营近几个月以来，客户稳定，供方稳定沟通有效。其他如政府部门以其要求的方式沟通。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由办公室组织编写，总经理批准发布实施，办公室打印传阅，公司文件柜存放，每个人均可查阅。外来文件电子版本在办公室电脑里，每个人均可查阅，产品技术标准打印一套，放于文件柜内该公司人员均可查阅，外来人员查阅需经过总经理批准。办公室根据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设计了空白表格，按照需求发放，由使用人员填写记录并保存，办公室不定期检查记录的同步性、真实性和填写完整、保存状况。

四、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变更

2) 组织机构：无变更

3) 管理体系：无变更

4) 资源配置:无变更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变更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变更

7) 外部环境:无变更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变更

9) 联系方式:无变更



五、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针对上次审核的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采取了纠正措施，纠正措施有效。

六、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经现场审核发现：组织的认证证书、标志只用于产品市场宣传和向顾客展示，没有用于产品上，暂停期间未使用证书和标志，标志和证书的使用符合要求。

七、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信息确认书》。

八、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河北鹏润管件制造有限公司的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 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再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再认证注册。

☐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姜海军、强兴、马焕秋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